

From:

To: panel\_ps@legco.gov.hk

Date: Friday, July 18, 2014 08:33AM

Subject: 公務員延遲退休及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意見

---

## 致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全體委員

1)就公務員延遲退休問題,本人是深表贊同的。無疑在公共服務的需求日漸增長的情況下,公務員年屆退休年齡後,能夠繼續為廣大市民服務,他們在政府服務多年所積聚的寶貴工作經驗得已繼續受用及傳承,既能保留人才,又能穩定服務質素。長遠而言,政府當局應立即增聘公務員,以及積極考慮吸納有相對豐富經驗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足夠應付政府部門陸陸續續出現的退休潮。

2)言歸正傳,本人在環保署受聘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早前得悉將會不被續約,而本人任職的崗位將會被新來的同事以公務員的長聘條款繼續接任。在完成本年度合約後,本人在該署服務剛好滿8年,由於非常憂慮約滿後找不到合適的工作,又要供養父母,而且本人已步入中年,在同一崗位服務多年的現況下,恐怕難以適應外間的工作,擔心競爭力下降。原本打算今年內結婚,及後置業及生育,在想好了一籃子計劃後卻突然收到不被續約的消息,唯有打消念頭。

3)起初,本人在政府的招聘網頁中申請由環保署刊登的非公務員職位空缺,隨後亦收到由該署的職位提供,然而收到的訊息卻不是原先申請的職位,由於當時轉職心切,亦無奈接受。本人於入職後被調往AS組別的不同課屬工作,卻被突然安排轉任到現職的崗位,據了解,本人任職中的位置一向都是由公務員

同事負責擔任的，最終安排了本人以合約僱員的身份頂替接任。本人任職的部門曾經三度公開招聘同一級別的公務員職位，本人均有申請，但是三次都沒有面試機會，而本人的年終評核報告連續幾年都獲得最高評級，不明為何申請不獲考慮。

4)期間本人只知道用心工作，克己盡任，亦由於本人在工作上足夠資歷，需要訓練其他新入職的公務員同事，雖然自己仍然是一個合約僱員，薪酬福利比同職系的公務員同事還差一大截，但本人還是安於現況的。亦由於本人對工作上非常熟練，與同事相處融洽，有一定程度的歸屬感。怎料一個不被續約的消息，不安及徬徨無助的情緒由內心深處湧出來，雖然明知當上合約僱員後隨時有一日會不被續約，但是對此本人始終是萬般不願意的。由於在同一崗位服務已久，尤如一棵植物落地生根，就好像被人連根拔起，然後毀滅丟掉，最後死亡。一般情況下，當收到部門不續約通知時，該名合約僱員會被協助或盡量安排在同一部門尋找另一個適合位置繼續工作，以確保該名僱員的生計不會被中斷，這才是一個良心政府應該要履行的責任，就等如一棵植物移植在另一個地方，繼續生長。就較早前本人曾經以電郵形式向局方反映現在的工作情況及提出一些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意見和建議，個案已轉交致署方跟進，亦不知是否因為這樣從而令到署方有此舉動，雖然這只是本人的無憑揣測，但無論如何，本人非常熱愛現任的工作，幾乎用盡所有精神和時間在工作上。而本人任職的組別內亦將會有公務員同事準備退休，若然本人可以繼續留任，以本人的資歷或許可以填補空缺，而事實上，本人任職的位置除了需要一般體力勞動之外，更會涉及技術性的工作，所以如果本組出現有同事退休後，而沒有相關工作經驗的同事帶領的話，新同事一開始便會無從入手。

5)然而，署方可能為了盡量避免受到外界質疑，以及在準備檢

討有關議題時希望能夠自動化解委員的一些提問，盡量將合約員工的人數設法控制在一個合理水平，於是逐步減少這些長期受聘的合約僱員，令人覺得有關僱員的數字按年下降，所以安排他們在合約屆滿後離職再另聘長工接任，雖然合約上表明當一個合約僱員在不被續約的情況下，署方是不需要提供任何理由，但是署方在作出這個安排前，是完全沒有考慮該名僱員的經濟狀況，亦沒有提供適當的輔導和協助。政府當局口口聲聲話努力做好扶貧工作，協助有需要或領取社會福利的待業人士提供就業援助，轉個頭卻把自己聘請的合約員工請離崗位，製造失業。

6)政府一方面想要延遲公務員的退休年期，目的是為了避免人手一下子嚴重缺失，及隨之帶來的種種問題，另一方面又要逐步縮減一班服務已久的合約僱員，有人延長退休，有人提早失業，這種兩極化的情形就等如一部機器，因為老化了需要更換零件，當維修工人趕到現場為機器進行修復工作時，見到地上有可以更換的零件，其實只要他利用地上這些零件去更換的話，機器便可再次運作，而他亦相當明白這一點，但是因為維修工人的執著，他認為地上這些零件原本不是安裝於那部機器的，所以他選擇了修理機器上已經老化了的零件，其間可能需要把零件裝拆，翻新，打磨，希望修理後的零件能在機器中用上多一段時間，而放在地上的那些零件就隨手丟棄。正如公務員延遲退休計劃也只是舒緩性的措施，人總有一天會退下來，機器總有一日會老化，而一班擁有相當工作經驗的合約僱員卻不受署方重用。事實上，大多數長期服務在同一崗位上的合約僱員都有各自面對的家庭及經濟壓力，亦都上了一定年紀，可以選擇的話，他們當然想擁有一份長遠而穩定的工作，做到退休為止。的確，做得政府合約工，他們的目標不是好像和公務員一樣可以安心做到退休，更遑論把退休年齡延遲。他們面

對的,是擔心下一年有無得續約。有家庭的,他們擔心自己兒女的學費,擔心自己不能夠再供養父母家人,擔心往後的生活費,擔心無錢供樓,以及擔心無錢交水電煤電話保險費等。尚未結婚的,他們不敢置業,不敢生育,就連想增值自己的學費也不夠。故此,希望政府明白,我們這一班合約工工友只想與公務員朋友一樣,可以做到退休,齊心服務市民。

7)最後,本人希望政府當局在考慮延遲公務員退休年齡的同時,能否加項考慮,讓長期服務同一崗位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繼續留任,因為他們與公務員同事一樣,熟識政府運作,如將他們轉為長聘,亦能接任同職系公務員退休後的工作,同時又能節省人力資源,無需重新啟動公開招聘去招攬新人,而且招聘程序冗長,對於人手需求大的部門的確是刻不容緩,既然有現任人手,何不重用他們?本人在撰寫這篇意見書的同時,適逢夜深,只見街外傾盆大雨,雷電交加,颱風威馬遜應該正在逐漸逼近本港,同一時間,心中那股不安的感覺突然泛起,隨之而來的,是回想起過去8年在政府部門工作的點點滴滴,最令人擔心的,是5個月後將會加入失業兵團。嗯.....感覺不是太好!